

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

2018 年度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招生简章

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原天津医科大学眼科中心）创建于 1989 年，前身是世界人工晶体中国天津培训中心，是由国际友人捐资建设的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培训于一体的三级甲等眼科专科医院，是天津医科大学唯一附属眼科医院，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学博（硕）士点，眼视光学博（硕）士点，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天津市第五期重点专科以及天津医科大学“十三五”综合投资特色学科。

为了给全国重点院校的优秀应届毕业生提供了解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学术、科研和日常学习生活环境的机会，了解当前眼科学、眼视光学的发展现状；我院在天津医科大学研究生院的整体安排下，将于 2018 年 7 月 16-18 日举办全国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活动。

一、申请资格

1. 具有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的全国重点高校（含本校）2019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
2. 具有良好的品德，在学期间学习成绩优秀，截止目前本科总评成绩排名（班级或年级）前 30%，身体健康；
3. 具有医学等相关专业背景，对生命科学和医学有浓厚的兴趣，愿意从事临床医疗工作或基础医学研究工作；

4. 通过国家英语六级考试，且成绩达到 500 分及以上；
5. 学术学位相关专业均可接收跨专业申请，临床医学及口腔医学专业学位不接收跨专业申请。详见招生专业及导师情况。

二、申请材料

1. 申请人填写天津医科大学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申请表.doc 及 2018 年度夏令营学生个人情况汇总表.xls（汇总表发至邮箱：iiitc1989@163.com）；

2. 个人风采展示 ppt（包括自我介绍、科研经历以及未来学习和研究的计划、目标等）（ppt 发至邮箱：iiitc1989@163.com）；

3. 专家推荐信.doc 2 封，需要 2 位相关或相近专业副教授（含）及以上职称的专家分别推荐，且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

4. 本科阶段成绩单（截至目前），专业排名证明，需加盖教务或学生部门公章；

5. 大学英语六级成绩单或其他英语水平证明（如近两年内 TOEFL 成绩或近三年内 GRE 成绩等）复印件；

6. 其他证明材料（如体现自身学术水平的代表性学术论文或其他原创性工作成果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

以上材料按照顺序左侧装订，所有材料一经提交不再退还，邮寄材料前请再次确定是否有意向参加我校夏令营，请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前（以寄到日邮戳为准）寄至以下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复康路 251 号（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收件人：科教科，邮编：300384。过期不再受理申请，请使用中国邮政的 EMS 方式

邮寄，其它快递不予受理。

三、资格审查

我院将根据申请者提交的材料，以申请者的教育背景、学业水平、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为主要评价依据，由学科专家组对申请者进行资格评审。学校7月2日在研究生院网站及我院官方网站公布入围者名单。7月6日前学生反馈是否参加。

四、暑期夏令营主要活动安排

时间		内容
7月16日	13:30—17:00	报到(地点: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 四楼 科教科)
7月17日	上午	天津医科大学夏令营开营仪式
	14:00—16:00	医院介绍、医院文化之旅
	16:00—17:30	显微手术技能操作练习
	18:00	市内观光
7月18日	8:00—10:00	门诊体验
	10:00—11:00	手术室参观
	14:00—16:00	夏令营学生风采展示(以ppt形式,每人3分钟) 复试
	16:00	办理离营手续

注:以上活动安排以夏令营报到时领取的具体议程安排为准。

五、营员享受的待遇

1. 获得优秀营员者，如获得所在学校的研究生推荐免试资格，报考相同专业、学位类型可优先拟录取为我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报考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者，入学报到后可获得院方奖励 2000 元。

2. 获得优秀营员者，如未获得所在学校的研究生推荐免试资格，但通过参加全国统考硕士研究生，报考相同专业、学位类型，考试成绩达到我校当年该专业复试基本分数线（含总分、单科分数）标准后，需参加复试资格审查和体检，审查和体检合格后将不再参加复试其他环节，优先拟录取；报考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者，入学报到后可获得院方奖励 1000 元。

此外，我校录取的学术学位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表现优秀者，可优先申请硕博连读、公派出国等项目。相关说明参见天津医科大学研究生院的有关规定。

3. 免费提供住宿（学校统一安排）（天津地区高校学生不安排住宿）。

4. 活动期间每人每日补助餐费 30 元（直接存入就餐卡中，本校学生除外）。

5. 获得优秀营员资格者，入学报到后报销本次往返硬座火车票（动车或高铁仅限二等座）费用。

六、其他

1. 我校 2018 年度研究生暑期夏令营活动，将在学校研究生招

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医大眼科医院的直接领导下进行；

2. 学生报到时需携带在校购买的意外保险证明复印件及父母签字的知情同意书，学员在夏令营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及因个人行为导致的意外事故，由学员本人或其派出单位承担；

3. 所有申请学生需确保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如发现有不诚信行为将取消一切资格；

4. 本方案解释权属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所有；

5. 咨询方式：

电话：（022）86428725

E-mail: iiitc1989@163.com

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

2018年6月4日